

兆豐產物機械保險 532 內燃機折舊附加條款

96.07.20 兆產 (96) 備字第 0655 號函備查

茲約定：

本保險單承保之機械設備，因發生承保範圍內之意外事故所致汽缸襯墊、汽缸頭、活塞及其附件之損失，本公司之賠償金額以其發生損失時之重置價格扣除折舊後之實際價值為限。

前項折舊率為每年不得低於百分之十，但累計折舊以百分之六十為限。